

農委會公告受理「聖誕紅」 新品種命名及權利登記

農委會/陳世賢

植物種苗法新品種命名及權利登記制度之實施，為我國因應世界潮流，加強智慧財產權管理與保護工作的具體表現，也是促進農業結構升級及推動種苗產業發展之必要措施。過去幾年因人力、經費及相關檢定技術、資料欠缺等因素，新品種登記保護之適用範圍侷限於蔬菜項目。然近年來國內花卉種苗產業日益蓬勃發展，對於將花卉產品納入新品種命名及權利登記制度之看法，漸為產官學界所一致認同，農委會亦積極進行花卉品種智慧財產權保護之準備工作，期藉由權利保護之方式鼓勵國人從事花卉育種，並加強引進優良新品種及種苗科技，使高價值、技術密集之花卉上游種苗產業在國內生根，以配合國內外消費市場需求，帶動花卉產業及相關種苗產業之進步發展。農委會委託桃園

區農業改良場與中國種苗改進協會合作進行聖誕紅現有栽培品種特性調查、名錄及特性資料彙編等工作，頃於日前完成，該會乃於86年1月24日公告「聖誕紅」適用植物種苗法新品種命名及權利制度，自即日起開始受理「聖誕紅」新品種命名及權利登記；凡國內「聖誕紅」育種者或引種者所育成或合法引進之新品種，均可依植物種苗法規定向農委會申請權利登記保護。「聖誕紅」是我國第一個完成資料整理並進行新品種保護的花卉種類，農委會希望由「聖誕紅」實施新品種登記保護之作業過程，學習、累積實施花卉新品種保護之經驗、技術，以加速進行其他花卉作物種類實施新品種保護之準備工作，使植物種苗法保障育種者權益，促進品種改良之立法宗旨，擴大落實於花卉產業發展。 ☉